

内蒙古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文件

马院〔2021〕15 号

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根据《内蒙古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及学校教务处下发的《关于 2021 年度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精神，经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特制定马克思主义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一、工作原则

1. 马克思主义学院只接收文科类生源学生转专业。
2. 马克思主义学院优先接收中共正式党员或预备党员转入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3. 严格执行学校教务处印发的《关于 2021 年度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文件中的转专业原则各项条款。

二、组织保障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工作。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的组成如下：

组长：马广辉、张光存

组员：杨永旺、许丽丽、柴艳莎、睢密太、夏承伯
陈改桃、杨彦斌、金海斌、冯大彪、张志环

三、转入条件

1. 申请者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
2. 申请者在原专业的成绩排名居于前 10%。
3. 申请者在转入我院时的面试成绩达到良好以上。

四、转专业工作流程

1. 学院于 6 月 3 日前制定转专业工作方案并向学生公布，同时报送教务处备案。

2. 学生于 6 月 4 日至 10 日在网上报名，并打印转专业申请签字确认交到各转出学院。

3. 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申请转出学生的面试，与申请转出的学生进行面谈，评价其继续学习原专业的适合性和申请转专业的理由与必要性。对完成面谈的学生按本学期以前各学期必修课成绩进行排序，排名靠前者优先转出。拟转出学生名单确定后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满后上报教务处。

4. 教务处于 6 月 15 日将申请转入名单汇总后，发至各转入学院。

5. 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拟转入学生的面试，与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面谈，评价其申请专业转入的理由与适合性，以及对相关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根据面试结果及学生的现实表现（由转出学院出具鉴定材料），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名单公示后报学校教务处。

6. 学校审批通过后，公布转专业结果，并进行学籍异动。

五、其他事项

1.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的接收面试主要考核学生对思想政治教育专业相关理论的掌握程度。面试内容主要选自《思想政治教育学原理》《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思想政治教育方法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等相关科目。

2.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参加本学期原专业的课程期末考试，无故旷考者除按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处理外，同时取消其转专业资格。

3. 转专业需采取慎重态度。学生（特别是二年级以上学生）往往会因转专业前后修读课程差异较大而面临更大的学习生活压力。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1 年 6 月 3 日